泰达宏利创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8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24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0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2018年7月1日至2018年9月30日。

§2 基金产品概况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7月1日－2018年9月30日）	
	泰达宏利创盈混合A	泰达宏利创盈混合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659,428.88	-48,983.42
2. 本期利润	2,528,916.26	136,059.9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72	0.037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0,309,792.00	4,219,149.5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08	1.18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宏利创盈混合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42%	0.98%	1.50%	0.10%	1.92%	0.88%

泰达宏利创盈混合B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32%	0.98%	1.50%	0.10%	1.82%	0.88%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总财富总指数+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及截止报告期末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傅浩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年5月27日	-	11	华中科技大学理学硕士；2007年7月至2011年8月，任职于东兴证券研究所，担任固定收益研究员；2011年8月至2013年4月，任职于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投资主办人；2013年5月至2014年4月，任职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14年5月至2016年11月，任职于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16年11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等职；具备11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管理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三季度，A股市场整体下跌，但结构性差异较大。大盘蓝筹股仅微幅下跌，而创业板、中小股票有较明显跌幅。从成交量看，整体市场成交持续萎缩，交易活跃度在较低的位置。从波动率看，尽管当前市场波动较前两个季度略高，但仍在历史低位。从基本面看，企业盈利并没有明显下行。就估值层面看，整体市场估值较低。至少大盘蓝筹的迹象表明见底的可能性已经很高了。因此增加保险、银行和消费品配置。虽然配置过程中还继续下跌了比较长一段时间。但从最终净值来看：三季度终于摆脱了上半年快速下跌的趋势，出现了单季度正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泰达宏利创盈混合A基金份额净值为1.208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42%；截至本报告期末泰达宏利创盈混合B基金份额净值为1.181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3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5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9,260,203.26	77.65
	其中：股票	89,260,203.26	77.6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2,959,500.00	19.97
	其中：债券	22,959,500.00	19.9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32,082.86	1.94
8	其他资产	506,220.28	0.44
9	合计	114,958,006.4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641,794.10	4.05
B	采矿业	8,923,590.00	7.79
C	制造业	14,481,902.16	12.6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684,000.00	5.84
J	金融业	54,528,917.00	47.6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9,260,203.26	77.94

5.3.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6	招商银行	300,000	9,207,000.00	8.04
2	600547	山东黄金	377,000	8,923,590.00	7.79
3	600837	海通证券	980,000	8,780,800.00	7.67
4	600030	中信证券	500,000	8,345,000.00	7.29
5	601601	中国太保	226,700	8,050,117.00	7.03
6	000333	美的集团	190,090	7,997,086.30	6.98
7	601688	华泰证券	500,000	7,875,000.00	6.88
8	000001	平安银行	700,000	7,735,000.00	6.75
9	600050	中国联通	1,200,000	6,684,000.00	5.84
10	000651	格力电器	159,950	6,429,990.00	5.61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4,911,500.00	13.0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048,000.00	7.0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048,000.00	7.03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2,959,500.00	20.0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0303	03国债(3)	150,000	14,911,500.00	13.02
2	018005	国开1701	80,000	8,048,000.00	7.03

注：以上为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全部债券投资。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于股指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2.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招商银行（600036）于2018年2月12日被银保监会做出行政处罚决定。招商银行因（一）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二）违规批量转让以个人为借款主体的不良贷款；（三）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四）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时违规承诺保本；（五）违规将票据贴现资金直接转回出票人账户；（六）为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提供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七）未将房地产企业贷款计入房地产开发贷款科目；（八）高管人员在获得任职资格核准前履职；（九）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办理银行承兑业务；（十）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开立信用证；（十一）违规签订保本合同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十二）非真实转让信贷资产；（十三）违规向典当行发放贷款；（十四）违规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罚款6570万元，没收违法所得3.024万元，罚没合计6573.024万元。

基金管理人分析认为招商银行从2004年转型零售，大力发展零售业务，经过长期积累与发展逐渐形成独特的业务结构与经营特色，存款结构持续优化，资产配置稳健。我们判断属于此次行政处罚属于个别业务问题，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稳健经营，不影响其长期投资价值，因此，基金管理人经审慎分析，在本报告期内继续保持对其的投资。

本基金投资的其余前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2.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24,410.6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81,310.12
5	应收申购款	499.5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06,220.28

5.12.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2.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333	美的集团	7,997,086.30	6.98	重大事项

5.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泰达宏利创盈混合A	泰达宏利创盈混合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41,557,608.28	3,688,224.4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18,339.96	270.9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0,349,494.21	117,156.7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1,326,454.03	3,571,338.6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0701-20180930	136,115,245.01	0.00	50,000,000.00	86,115,245.01	90.75%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易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况，存在基金资产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的风险，以及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的风险。							

注：报告期内，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资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聘任刘晓玲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泰达宏利创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泰达宏利创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泰达宏利创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泰达宏利创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人可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或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http://www.mfcteda.com）查阅。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4日

泰达宏利全能优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8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24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0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为2018年7月1日起至2018年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全能混合（FOF）	
交易代码	0052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1月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2,298,603.52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运用风险平价策略对大类资产进行配置，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投资者创造较高的绝对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其他公开募集的基金，不参与被投资基金的投资管理。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首先基于风险平价的资产配置策略确定各资产的配置方案，然后基于基金优选结果对各基金进行投资，基金经理将定期及不定期对组合投资情况进行业绩归因，适时进行仓位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中证商品期货成份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7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为投资者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创造较高投资收益为目标。因此相对股票型基金和一般的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相对较小，而相对其业绩比较基准，由于投资结果的不确定性，因此不能保证一定能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绝对收益。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全能混合（FOF）A	泰达宏利全能混合（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221	00522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53,155,513.36份	29,143,090.16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7月1日－2018年9月30日）	
	泰达宏利全能混合（FOF）A	泰达宏利全能混合（FOF）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675,236.91	-340,176.09
2. 本期利润	2,988,136.21	227,576.8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9	0.007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50,043,671.63	28,775,499.9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12	0.987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宏利全能混合（FOF）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1%	0.26%	0.78%	0.28%	0.03%	-0.02%

泰达宏利全能混合（FOF）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3%	0.26%	0.78%	0.28%	-0.05%	-0.02%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中证商品期货成份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70%

沪深300指数是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从上海和深圳证券市场中选取300只A股作为样本的综合性指数，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中证商品期货成份指数从贵金属、农产品、能源化工等商品作为样本，侧重反映商品市场的整体表现。中证综合债券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是综合反映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等整体走势的跨市场债券指数，较全面地反映我国债券市场的整体价格变动趋势，为债券投资者提供更切合的市场基准。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中基金，以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者创造较高投资收益为管理目标，根据本基金长期资产配置情况，"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中证商品期货成份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70%"是适合衡量本基金投资业绩的比较基准。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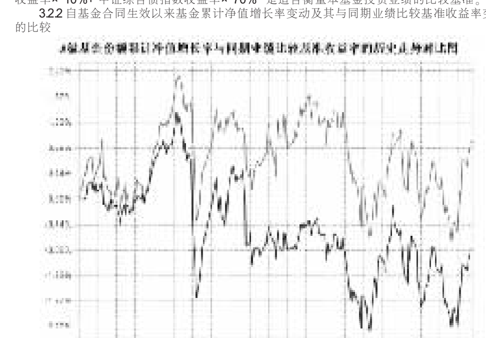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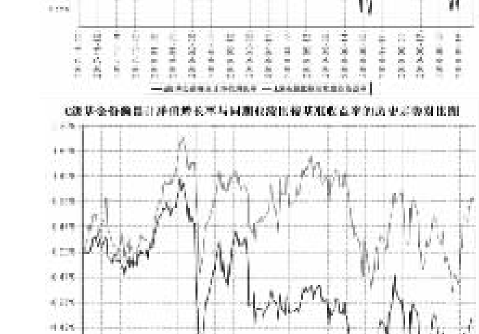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7年11月2日，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不满一年。按基金合同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及截止报告期末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晓龙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年11月2日	-	5	经济学博士；2013年8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金融工程部助理研究员、研究员、基金组合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具备5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5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管理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受到贸易摩擦的进一步升级以及经济、金融数据的不及预期，权益市场整体表现较为低迷，市场进入震荡磨底区域，成交量不断屡创新低，空头资金基本逐渐撤离。利率及通胀的持续震荡使得债券市场并未出现显著的投资机会。人民币的持续贬值使得美元资产新引力上升，对部分国内资产形成一定抛售压力。整体上看，三季度大类资产因为情绪、短期估值、外部环境等因素虽然阶段性出现反弹，但整体并未呈现出显著的赚钱效应。

本季度以来本基金进行了一些短期操作，良好捕捉了一些结构性投资机会，但整体上仍然维持较为稳健的策略，对低风险资产进行适度超配。同时基于对强势美元的中期判断，对海外资产进行了适度配置，降低了黄金资产的配置比例，并取得了良好的配置效果。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泰达宏利全能混合（FOF）A基金份额净值为0.9912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81%；截至本报告期末泰达宏利全能混合（FOF）C基金份额净值为0.9874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7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355,727,334.50	91.87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1.2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467,147.99	6.84
8	其他资产	24,245.99	0.01
9	合计	387,218,728.4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股指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0.2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794.5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67.67
5	应收申购款	18,583.5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4,245.9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166008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	契约型开放式	38,733,956.46	41,425,966.43	10.94	否
2	000015	华夏纯债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31,811,684.13	39,032,936.43	10.30	否
3	000206	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C	契约型开放式	30,943,873.39	34,811,857.56	9.19	否
4	110037	易方达纯债A	契约型开放式	29,186,131.39	33,651,609.49	8.88	否
5	519985	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契约型开放式	24,440,494.18	28,341,197.05	7.48	否
6	000319	泰达宏利淘利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22,807,266.79	26,885,206.09	7.10	是
7	270042	广发纳斯达克100指数	契约型开放式	9,840,206.19	23,468,891.76	6.20	否
8	233005	摩根士丹利华鑫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契约型开放式	12,514,648.48	21,865,593.82	5.77	否
9	000032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14,423,636.36	18,707,456.36	4.94	否
10	000929	博时黄金D类场外	契约型开放式	5,484,296.90	14,622,780.82	3.86	否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2018年7月1日－2018年9月30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1,000.00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169,430.29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34,581.77	139.79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674,222.37	27,003.31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183,781.17	8,861.31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该披露金额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

根据本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份额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份额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本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其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的（ETF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得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记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相关申购费、赎回费由本基金管理人直接减免，相关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无。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泰达宏利全能混合（FOF）A	泰达宏利全能混合（FOF）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98,740,821.58	35,044,526.6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80,871.50	164,006.2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6,066,179.72	6,065,442.7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3,155,513.36	29,143,090.16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的情况。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聘任刘晓玲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泰达宏利全能优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设立的文件；

2、《泰达宏利全能优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3、《泰达宏利全能优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4、《泰达宏利全能优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人可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或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http://www.mfcteda.com）查阅。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4日

泰达宏利信用合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8年8月9日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24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0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2018年7月1日至2018年8月9日(基金最后运作日）。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	
交易代码	0000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3月1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991,077.49份	
投资目标	在追求基金资产安全的前提下，力争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封闭期内，本基金的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将主要采取信用策略，同时辅之以目标久期调整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配置策略等，并且对于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等特殊债券品种将采用针对性投资策略；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银行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收益率*1.2。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纯债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A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026	00002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357,573.05份	5,633,504.44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7月1日－2018年8月9日）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A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34,836.33	-176,756.12
2. 本期利润	-319,766.44	-51,816.6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9	-0.008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275,996.14	5,485,248.9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76	0.97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8年7月1日至2018年8月9日（基金最后运作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8.7.1-2018.8.9	-0.81%	0.19%	0.20%	0.00%	-1.01%	0.19%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B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8.7.1-2018.8.9	-0.71%	0.19%	0.20%	0.00%	-0.91%	0.19%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人民银行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收益率（税后）*1.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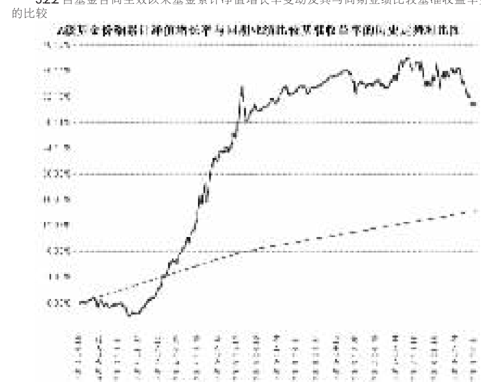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及截止报告期末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庞宝臣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年7月22日	2018年8月9日	12	西安交通大学理学硕士；2006年7月至2011年8月，任职于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11年9月至2012年8月，任职于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经理、固定收益投资室负责人；2012年9月至2014年9月，任职于中华联合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担任高级主管；2014年9月至2016年3月7日，任职于中华联合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16年3月10日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基金经理；具备12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管理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去杠杆的政策导向导致金融机构收缩资产负债表，部分表外融资渠道受限，流动性受到较大冲击，融资条件收紧，信用风险频发，信用债市场需求严重收缩，流动性缺失，本组合以信用债为主要投资标的，面临较大赎回压力，为应对赎回，本基金进行了部分资产处置以保持高流动性。由于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条款，本基金已于2018年8月10日进入清算期。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泰达信用合利债券A基金份额净值为0.976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81%；截至本报告期末泰达信用合利债券B基金份额净值为0.974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7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2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因已触发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本基金已于2018年8月10日进入清盘期。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437,074.13	99.75
8	其他资产	23,277.02	0.25
9	合计	9,460,351.1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报告编制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399.1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4,877.90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3,277.02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A	泰达信用合利债券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4,494,718.36	6,839,321.4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78,364.29	21,062.4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1,315,509.60	1,226,879.4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57,573.05	5,633,504.4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0701-20180806	29,999,600.00	0.00	29,999,600.00	-	-
	2	20180807	4,934,846.99	0.00	4,934,846.99	-	-
个人	1	20180808-201800809	2,000,760.00	-	-	2,000,760.00	22.52%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易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况，存在基金资产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的风险，以及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的风险。							

注：报告期内，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资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本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发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聘任刘晓玲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2、因已触发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本基金已于2018年8月10日进入清盘期，详见《关于泰达宏利信用合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财产清算的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泰达宏利信用合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泰达宏利信用合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泰达宏利信用合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泰达宏利信用合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人可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http://www.mfcteda.com）查阅。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4日